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 2023-071

转债代码：113652

转债简称：伟 22 转债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预案（第三次修订稿）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发行证券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

2、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对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情况，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5 亿元（含 2.85 亿元），具体发行数额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可转债存续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等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四）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负担。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不享受当年及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七) 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八)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九)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

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或注销、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

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 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

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给予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权，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

1、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1）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2）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3）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4）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5）免除或减少发行人在本次可转债项下的义务（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内）；
- （6）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2、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4、发生下列事项之一，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等相关方进行协商谈判，提起、参与仲裁或诉讼程序，处置担保物或者其他有利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措施等）的：

（1）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2）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3）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4）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5）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的；

(6) 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7)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5、发行人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本规则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受托管理人；

(2) 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85 亿元（含 2.8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永康市垃圾焚烧发电厂扩容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永康扩容项目”）	24,512.00	2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500.00	8,500.00
合计		33,012.00	28,500.0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十八) 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十九) 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必须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二十）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相关决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最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4,550,012.71	813,611,236.00	964,725,558.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	250,000,000.00
应收票据	3,372,391.00	5,500,000.00	-
应收账款	976,418,153.19	1,137,653,412.46	560,942,157.10
应收款项融资	26,296,385.00	-	-
预付款项	54,405,896.75	21,896,223.97	14,100,492.39
其他应收款	65,350,359.34	55,309,059.99	61,724,515.30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159,994,394.61	138,295,154.59	158,989,554.63
合同资产	240,277,671.00	129,932,778.51	318,143,771.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62,396.06	4,729,426.83	-
其他流动资产	795,136,649.33	649,520,407.04	408,678,852.25
流动资产合计	4,708,464,308.99	2,956,447,699.39	2,737,304,901.87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86,372,489.07	97,949,664.85	9,037,2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87,668,506.37	202,352,779.95	27,471,42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311,966.41	1,69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108,830,317.78	14,474,202.16	2,506,167.68

固定资产	1,669,580,992.15	1,431,778,032.03	472,644,643.25
在建工程	374,213,607.58	314,406,992.19	3,069,226,991.86
使用权资产	14,159,069.15	7,943,620.26	-
无形资产	12,465,063,391.72	9,445,186,918.73	3,968,118,479.34
长期待摊费用	37,834,260.11	38,683,622.04	17,082,94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923,317.70	133,252,464.33	141,706,911.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354,542.39	76,703,971.93	28,132,249.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15,312,460.43	11,764,422,268.47	7,735,927,013.43
资产总计	20,223,776,769.42	14,720,869,967.86	10,473,231,915.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6,165,969.27	500,583,833.14	150,184,427.11
应付票据	23,457,363.35	-	-
应付账款	1,311,893,553.13	1,522,424,845.11	985,097,584.32
预收款项	4,645,788.77	80,000.00	-
合同负债	36,472,188.17	7,234,900.31	3,861,554.65
应付职工薪酬	129,363,817.12	114,381,245.52	79,727,859.10
应交税费	113,407,712.97	121,285,665.50	202,880,381.65
其他应付款	136,916,673.32	65,475,625.06	22,683,197.69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79,450,284.85	239,947,411.82	94,350,315.45
其他流动负债	3,452,074.34	5,992,780.81	26,444.67
流动负债合计	2,535,225,425.29	2,577,406,307.27	1,538,811,764.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42,586,675.59	2,614,685,829.44	1,093,924,818.93
应付债券	1,355,655,468.46	-	1,050,072,296.90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8,100,409.52	437,172.09	-
预计负债	1,382,415,851.26	838,421,554.43	867,546,112.85
递延收益	285,195,594.71	232,437,723.67	198,990,365.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940,629.90	189,879,451.00	167,626,134.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91,620.98	8,578,973.85	7,557,920.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44,586,250.42	3,884,440,704.48	3,385,717,648.59
负债合计	9,679,811,675.71	6,461,847,011.75	4,924,529,413.23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94,213,430.00	1,303,241,100.00	1,256,558,346.00
其他权益工具	99,276,649.13	-	110,166,611.52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120,926,522.99	1,515,625,906.97	494,811,093.80
减：库存股	-	-	1,712,421.00
其他综合收益	-7,994,824.76	-	-
专项储备	416,007.68		
盈余公积	489,507,065.16	427,100,458.21	313,555,506.95
未分配利润	5,893,057,691.34	4,471,693,008.50	3,316,106,030.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89,402,541.54	7,717,660,473.68	5,489,485,167.52
少数股东权益	1,254,562,552.17	541,362,482.43	59,217,33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43,965,093.71	8,259,022,956.11	5,548,702,502.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223,776,769.42	14,720,869,967.86	10,473,231,915.30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0,480,480.02	126,738,779.22	307,654,260.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50,000,000.00
应收账款	67,719,204.74	64,219,059.71	101,028,690.71
预付款项	685,751.99	898,695.56	1,282,507.72
其他应收款	1,015,620,641.04	746,171,310.09	511,059,202.43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74,400,000.00	49,100,000.00	159,370,000.00
存货	1,586,965.16	1,952,391.04	4,147,277.36
合同资产	39,884,092.88	40,558,236.69	35,119,142.14
其他流动资产	69,589.80	515,090.89	84,800.96
流动资产合计	1,696,046,725.63	981,053,563.20	1,010,375,882.01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770,136,436.25	1,417,277,487.01	1,280,359,761.76
长期股权投资	5,101,563,719.09	3,784,604,275.61	2,843,977,939.31
投资性房地产	-	2,300,602.16	2,506,167.68
固定资产	5,152,685.34	4,288,923.55	4,456,952.60
在建工程	-	1,096,637.20	1,083,362.86
使用权资产	263,387.84	1,843,714.65	-
无形资产	56,330,043.25	61,243,883.51	65,690,778.05
长期待摊费用	3,047,408.98	625,34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138,442.97	34,741,744.40	31,854,260.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9,100.00	30,000,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82,071,223.72	5,338,022,608.09	4,229,929,222.74
资产总计	8,678,117,949.35	6,319,076,171.29	5,240,305,104.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739,420.00	160,189,666.66	-
应付账款	44,802,005.83	61,644,323.36	76,292,325.90
预收款项	-	80,000.00	-
合同负债	1,410,452.53	254,900.49	278,908.48
应付职工薪酬	11,613,431.20	12,075,660.16	11,467,462.52
应交税费	1,455,251.81	2,241,587.73	3,928,674.40
其他应付款	483,806,275.81	557,363,961.32	319,460,921.70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54,798,568.43	1,699,018.46	-
其他流动负债	67,924.52		
流动负债合计	663,693,330.13	795,549,118.18	411,428,293.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1,500,000.00	65,700,000.00	-
应付债券	1,355,655,468.46	-	1,050,072,296.90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预计负债	24,915,396.54	26,461,858.77	26,243,492.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610,471.63	17,543,287.34	52,586,683.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6,681,336.63	109,705,146.11	1,128,902,472.05
负债合计	2,710,374,666.76	905,254,264.29	1,540,330,765.05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94,213,430.00	1,303,241,100.00	1,256,558,346.00
其他权益工具	99,276,649.13	-	110,166,611.52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124,017,324.15	1,514,989,654.15	494,174,840.98
减：库存股	-	-	1,712,421.00
盈余公积	489,507,065.16	427,100,458.21	313,555,506.95
未分配利润	2,560,728,814.15	2,168,490,694.64	1,527,231,455.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67,743,282.59	5,413,821,907.00	3,699,974,339.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78,117,949.35	6,319,076,171.29	5,240,305,104.75

2、利润表

（1）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总收入	4,446,142,104.70	4,289,251,231.45	3,123,489,237.85
其中：营业收入	4,446,142,104.70	4,289,251,231.45	3,123,489,237.85
营业总成本	2,904,739,514.33	2,607,290,942.00	1,713,320,188.43
其中：营业成本	2,346,722,510.18	2,260,189,061.87	1,433,282,281.38
税金及附加	41,443,070.72	31,899,264.84	32,398,183.71
销售费用	20,285,978.18	22,037,085.77	22,462,617.66
管理费用	178,925,380.93	120,892,919.31	90,763,587.69
研发费用	84,513,288.49	60,710,290.56	60,153,094.80
财务费用	232,849,285.83	111,562,319.65	74,260,423.19
其中：利息费用	173,830,010.09	63,703,856.20	29,941,561.97
利息收入	12,754,486.82	7,616,044.35	7,327,287.74
加：其他收益	117,780,135.92	120,945,290.13	88,757,805.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21,292.54	3,613,807.77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3,961,726.43	3,447,369.41	-

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608,472.77	-92,685,279.19	-15,183,273.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64,355.07	43,166,662.28	-31,516,914.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8,495.82	-58,525.58	1,289.62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3,306,632.35	1,756,942,244.86	1,452,227,956.31
加：营业外收入	20,804,052.64	5,997,286.05	9,505,631.47
减：营业外支出	3,857,701.98	1,930,386.31	5,706,355.04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0,252,983.01	1,761,009,144.60	1,456,027,232.74
减：所得税费用	109,221,507.41	153,427,688.78	200,268,779.58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1,031,475.60	1,607,581,455.82	1,255,758,453.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1,031,475.60	1,607,581,455.82	1,255,758,453.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3,192,632.79	1,604,954,670.53	1,257,268,895.06
2.少数股东损益	17,838,842.81	2,626,785.29	-1,510,441.9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10,540.89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94,824.76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75,392.32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975,392.32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19,432.44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19,432.44	-	-
7.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15,716.13	-	-
综合收益总额	1,657,920,934.71	1,607,581,455.82	1,255,758,45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5,197,808.03	1,604,954,670.53	1,257,268,895.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23,126.68	2,626,785.29	-1,510,441.90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99,313,715.66	168,914,488.95	225,111,653.04
减：营业成本	51,999,744.56	136,386,997.78	161,272,892.76
税金及附加	380,610.48	1,304,451.95	788,463.49
销售费用	-	-	3,833,219.71
管理费用	18,778,654.51	29,411,505.57	20,742,291.28
研发费用	453,020.44	889,669.16	1,995,620.67
财务费用	622,033.18	-37,302,511.44	-38,789,007.91
其中：利息费用	58,069,137.09	47,403,289.09	9,010,575.93
利息收入	59,929,102.78	86,816,223.48	49,763,505.56
加：其他收益	3,229,142.34	3,624,678.11	5,401,566.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0,738,225.42	1,094,413,807.77	732,682,257.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217,974.00	-12,927,903.24	-6,055,225.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33,434.16	-286,268.14	-1,848,375.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8,681.12	1,289.62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8,795,612.09	1,123,127,371.55	805,449,684.73
加：营业外收入	293,900.35	47,073.50	1,061,147.79
减：营业外支出	1,277,001.44	1,378,201.12	3,257,000.00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7,812,511.00	1,121,796,243.93	803,253,832.52
减：所得税费用	-16,253,558.46	-13,653,268.67	2,856,917.13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4,066,069.46	1,135,449,512.60	800,396,915.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4,066,069.46	1,135,449,512.60	800,396,915.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综合收益总额	624,066,069.46	1,135,449,512.60	800,396,915.39

3、现金流量表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40,992,650.69	3,069,837,885.17	2,376,062,008.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864,696.00	73,469,281.83	56,557,195.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487,494.49	144,230,054.21	95,332,74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1,344,841.18	3,287,537,221.21	2,527,951,944.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6,414,486.63	1,264,265,051.00	899,227,902.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048,817.07	284,233,320.38	238,391,577.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811,827.14	461,783,306.31	315,487,745.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257,577.54	120,382,023.65	122,371,67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8,532,708.38	2,130,663,701.34	1,575,478,90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2,812,132.80	1,156,873,519.87	952,473,038.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5,700,188.31	25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76,763.89	166,438.3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79,675.98	312,930.00	293,089.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7,114.66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1,654.94	25,840,488.9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415,397.78	276,319,857.33	293,089.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2,570,010.08	2,326,285,943.29	1,897,691,70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2,354,000.00	32,528,572.00	266,626,210.6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0,813,113.28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45,649.41	-	3,246,310.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0,182,772.77	2,358,814,515.29	2,167,564,22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4,767,374.99	-2,082,494,657.96	-2,167,271,136.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85,763.78	26,921,800.00	31,954,5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85,763.78	26,921,800.00	31,954,5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26,215,800.00	1,900,833,000.00	1,932,257,887.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92,415.67	51,751,010.81	9,275,257.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4,593,979.45	1,979,505,810.81	1,973,487,725.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87,591,376.35	244,079,920.23	239,841,549.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2,482,060.85	492,444,980.84	345,217,376.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39,474.79	438,072,667.82	14,256,844.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2,212,911.99	1,174,597,568.89	599,315,770.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2,381,067.46	804,908,241.92	1,374,171,954.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0,483.56	-6,313.99	-17,865.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0,085,341.71	-120,719,210.16	159,355,991.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908,338.91	925,627,549.07	766,271,557.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4,993,680.62	804,908,338.91	925,627,549.07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596,409.03	211,194,102.56	162,657,852.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08,412.95	3,105,983.67	3,071,805.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1,708.51	9,251,021.76	13,903,78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906,530.49	223,551,107.99	179,633,445.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644,976.73	133,149,288.39	81,388,908.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94,741.80	30,598,308.14	32,550,882.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14,498.79	6,604,573.11	10,223,127.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60,825.24	22,264,124.59	24,343,94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715,042.56	192,616,294.23	148,506,86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91,487.93	30,934,813.76	31,126,582.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73,099.73	50,000,000.00	2,257.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8,540,000.00	1,201,236,438.36	672,8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4,150.00	102,650.00	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877,249.73	1,251,339,088.36	672,852,257.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95,574.08	329,647.73	5,975,597.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5,334,834.63	962,059,692.00	725,665,11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9,730,408.71	962,389,339.73	731,640,71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853,158.98	288,949,748.63	-58,788,458.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62,700,000.00	225,700,000.00	1,190,283,018.8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665,856.17	435,324,738.02	293,716,329.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6,365,856.17	661,024,738.02	1,483,999,348.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1,700,000.00	504,418.34	2,714,549.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036,292.37	384,017,069.86	299,640,836.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227,955.31	751,914,016.20	966,423,858.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9,964,247.68	1,136,435,504.40	1,268,779,243.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401,608.49	-475,410,766.38	215,220,104.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5,954.64	-18,030.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3,739,937.44	-155,532,158.63	187,540,198.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631,124.85	278,163,283.48	90,623,084.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371,062.29	122,631,124.85	278,163,283.48

（二）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及原因如下：

1、2022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与 2022 年年初相比，本期合并单位变化 11 家，包括：

（1）2022 年 1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平泉伟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22 年 1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象州伟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2022 年 1 月，公司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收购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纳入合并报表范围¹。

（4）2022 年 2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温州市龙湾伟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5）2022 年 3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印尼嘉曼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63%，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2022 年 3 月，公司转让子公司陕西信安天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3.98% 的股权，移出合并报表范围。

（7）2022 年 5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陇南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92.65%，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8）2022 年 7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枝江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66%，纳入合并范围。

（9）2022 年 8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温州嘉展贸易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 70%，纳入合并范围。

（10）2022 年 9 月，公司设立境外子公司 PT JIAMANDA NEW ENERGY，

¹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随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 60%，纳入合并范围。

(11) 2022 年 11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温州嘉伟工业品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 100%，纳入合并范围。

2、2021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与 2021 年年初相比，本期合并单位变化 2 家，包括：

(1) 2021 年 7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昌黎县嘉伟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2021 年 12 月，公司以现金收购陕西国源环保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66%，纳入合并报表范围²。

3、2020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与 2020 年年初相比，本期合并单位变化 11 家，包括：

(1) 2020 年 4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安远县伟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2020 年 5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宁都县伟明城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6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2020 年 5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东阳伟明餐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 2020 年 6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平阳伟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5) 2020 年 6 月，公司以增资方式收购福建华立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75%，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2020 年 8 月，公司设立子公司卢龙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2020 年 8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晋县伟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清算

² 陕西国源环保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随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注销，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8) 2020年9月，公司设立子公司蛟河伟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9) 2020年10月，公司设立子公司罗甸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0) 2020年12月，公司设立子公司武平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1) 2020年7月，公司从控股股东伟明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温州伟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0]2号）的规定计算，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2022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5	0.98	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7	0.94	0.93
2021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91	0.98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14	0.92	0.89
2020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02	0.77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36	0.75	0.75

2、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年度/2022年末	2021年度/2021年末	2020年度/2020年末
流动比率（倍）	1.86	1.15	1.78
速动比率（倍）	1.79	1.09	1.68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86%	43.90%	47.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21	5.05	5.70
存货周转率（次）	15.73	15.21	10.65

上述指标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2/（应收账款当期期末账面价值+应收账款上期期末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2/（存货当期期末账面价值+存货上期期末账面价值）

（四）财务状况简要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455.00	11.74	81,361.12	5.53	96,472.56	9.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	0.02	-	-	25,000.00	2.39
应收票据	337.24	0.02	550.00	0.04	-	-
应收账款	97,641.82	4.83	113,765.34	7.73	56,094.22	5.36
应收款项融资	2,629.64	0.13	-	-	-	-
预付款项	5,440.59	0.27	2,189.62	0.15	1,410.05	0.13
其他应收款	6,535.04	0.32	5,530.91	0.38	6,172.45	0.59
存货	15,999.44	0.79	13,829.52	0.94	15,898.96	1.52
合同资产	24,027.77	1.19	12,993.28	0.88	31,814.38	3.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6.24	0.04	472.94	0.03	-	-
其他流动资产	79,513.66	3.93	64,952.04	4.41	40,867.89	3.90
流动资产合计	470,846.43	23.28	295,644.77	20.08	273,730.49	26.1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8,637.25	0.92	9,794.97	0.67	903.72	0.09
长期股权投资	38,766.85	1.92	20,235.28	1.37	2,747.14	0.26
其他权益工具	1,431.20	0.07	169.00	0.01	-	-
投资性房地产	10,883.03	0.54	1,447.42	0.10	250.62	0.02
固定资产	166,958.10	8.26	143,177.80	9.73	47,264.46	4.51
在建工程	37,421.36	1.85	31,440.70	2.14	306,922.70	29.31

使用权资产	1,415.91	0.07	794.36	0.05	-	-
无形资产	1,246,506.34	61.64	944,518.69	64.16	396,811.85	37.89
长期待摊费用	3,783.43	0.19	3,868.36	0.26	1,708.29	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92.33	1.03	13,325.25	0.91	14,170.69	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35.45	0.24	7,670.40	0.52	2,813.22	0.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1,531.25	76.72	1,176,442.23	79.92	773,592.70	73.86
资产总计	2,022,377.68	100.00	1,472,087.00	100.00	1,047,323.1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逐年上升，从 2020 年末的 1,047,323.19 万元增加至 2022 年末的 2,022,377.68 万元，增加 1,258,487.89 万元，增长 93.10%。公司主要以特许经营模式从事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运营，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有较大的机器设备、厂房建筑物等资本性投入，因此非流动资产是公司的主要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73.86%、79.92% 和 76.7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96,811.85 万元、944,518.69 万元和 1,246,506.34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51.29%、80.29% 和 80.34%，占比较高。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特许经营权和在建 PPP 项目。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616.60	5.13	50,058.38	7.75	15,018.44	3.05
应付票据	2,345.74	0.24				
应付账款	131,189.36	13.55	152,242.48	23.56	98,509.76	20.00
合同负债	3,647.22	0.38	723.49	0.11	386.16	0.08
预收款项	464.58	0.05	8.00	0.00	-	-
应付职工薪酬	12,936.38	1.34	11,438.12	1.77	7,972.79	1.62
应交税费	11,340.77	1.17	12,128.57	1.88	20,288.04	4.12
其他应付款	13,691.67	1.41	6,547.56	1.01	2,268.32	0.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45.03	2.89	23,994.74	3.71	9,435.03	1.92
其他流动负债	345.21	0.04	599.28	0.09	2.64	0.00
流动负债合计	253,522.54	26.19	257,740.63	39.89	153,881.18	31.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4,258.67	39.70	261,468.58	40.46	109,392.48	22.21

应付债券	135,565.55	14.00	-	-	105,007.23	21.32
租赁负债	810.04	0.08	43.72	0.01	-	-
预计负债	138,241.59	14.28	83,842.16	12.97	86,754.61	17.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94.06	2.68	18,987.95	2.94	16,762.61	3.40
递延收益	28,519.56	2.95	23,243.77	3.60	19,899.04	4.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9.16	0.12	857.90	0.13	755.79	0.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4,458.63	73.81	388,444.07	60.11	338,571.76	68.75
负债合计	967,981.17	100.00	646,184.70	100.00	492,452.9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2022 年末，公司总负债规模为 967,981.17 万元，较 2020 年年末增加 475,528.23 万元，增幅为 96.56%，主要系公司的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以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预计负债为主。由于公司相关 BOT 项目的特许经营期限较长，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公司将经审批确认的未来设备大修、重置和恢复性大修等费用支出的总额确认为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68.75%、60.11% 和 73.81%，负债结构总体较为稳定。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指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281.21	115,687.35	95,24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476.74	-208,249.47	-216,727.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238.11	80,490.82	137,417.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008.53	-12,071.92	15,935.6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且较为稳定，主要系公司垃圾焚烧发电业务发展较稳定，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及电力部门等，信誉良好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多个项目投入建设，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所致，此外 2022 年由于收购盛运环保支付现金，也使得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小。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2021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0,490.82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41.43%，主要系公司取得项目借款，同时分配股利的现金增加和回购股份所致；2022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

现金流量净额为 238,238.11 万元，同比增加 195.98%，主要系取得的银行借款增加及可转债发行筹集资金所致。

4、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各项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86	1.15	1.78
速动比率	1.79	1.09	1.68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86%	43.90%	47.0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23%	14.33%	29.39%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先下降后上升，下降主要系公司在建项目投入显著上升，流动负债规模较快增长；上升主要系公司 2022 年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等流动资产规模的较快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同时公司具有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保障，整体偿债风险较低。

5、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运营能力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指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4.21	5.05	5.70
存货周转率	15.73	15.21	10.65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总体处于良好水平。

6、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如下：

主要指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44,614.21	428,925.12	312,348.92
营业成本（万元）	234,672.25	226,018.91	143,328.23
综合毛利率（%）	47.22	47.31	54.11
期间费用（万元）	51,657.39	31,520.26	24,763.97
期间费用率（%）	11.62	7.35	7.93
利润总额（万元）	178,025.30	176,100.91	145,602.72
净利润（万元）	167,103.15	160,758.15	125,575.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65,319.26	160,495.47	125,726.89

注：上表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综合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期间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研发费用
- （3）期间费用率=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逐年增长。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垃圾处置费、发电收入和设备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运营的 BOT、BOO 项目具有较长运营期，且运营期内产生的运营收入较为稳定，是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保障。报告期内公司上网电量逐年增加，新项目陆续正式运营，推动公司收入及利润规模稳定增长，盈利能力稳步提升。

四、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85 亿元（含 2.8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永康扩容项目	24,512.00	2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500.00	8,500.00
合计		33,012.00	28,500.0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上述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主要政策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但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若外部经营环境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可充分考虑自身生产经营、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根据本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利润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可以进行利润分配：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满足上述分红条件下，公司每年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4、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的 20%，且绝对值达到 5,000 万元。

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发展阶段，因此现阶段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每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高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每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和股票股利分配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资金需求、融资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科学地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现金或股票股利的派发事项。

6、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但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次分配利润的 20%。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将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

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20-2022 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5,413.20	32,942.09	38,06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319.26	160,495.47	125,726.89
当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5.37%	20.53%	30.2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96,419.83		
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年均可分配利润	150,513.8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64.06%		

注 1：2021 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8,550,501 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规定，用于回购股份的金额 15,999.96 万元纳入 2021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

2020-2022 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96,419.83 万元，占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64.06%。

（三）公司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未分配利润除了用于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现金分红外，其余部分留存用于日常生产经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将努力扩大现有业务规模，积极拓展新的项目，促进持续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4 日